

明史論叢之十

明代宗教

學林書局印行

明史論叢之十

明
代
宗
教

學
書
局
印
行

叢論史明

編主彭蓮包

⑩ 明代宗教

著者：陶希聖等

出版者：臺灣學生書局

代表人：劉瑞

發行者：臺灣學生書局

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一五〇號
郵政劃撥帳戶二四六六號

定價精裝新台幣七〇〇元
平裝新台幣五〇〇元

中華民國五十七年八月初版
內政部出版登記證內版台業字第〇八八四號

究必印翻・有所權版

目錄

導論	包遵彭
明代彌勒白蓮教及其他「妖賊」	陶希聖
明代白蓮教考略	李守孔
明季西書七千部流入中國考	方 豪
明末耶穌會士的儒教觀及其他	陳受頤
耶穌會對於宋儒理學之反響	朱謙之
明史烏斯藏大寶法王考	韓儒林
崇禎之撤像及信仰	牟潤孫
永歷太妃遣使於羅馬教皇考	高 勞
明代諸帝之崇尚方術及其影響	楊啓樵

導論

包遵彭

明代宗教與明朝之興衰隆替互爲影響，但兩者的關係，非有深入的研究，不能明其底蘊。特別是明初諸帝如太祖成祖等，屢屢明降詔敕，聲言崇正黜邪，實際却信奉佛老，崇尚異端方術。論者謂：「明代帝君好作誇不實之門面語；方頒詔曰左道無益，宜盡摒絕，而術士適絡繹道路，相繼入廷；甫降諭曰緇黃蠹民，在所必禁，而羣度正方興未艾，日熾月烈，其造作虛偽，前後矛盾，往往如此」。（見楊著：「明代諸帝之崇尚方術及其影響」）其所以有此前後矛盾，簡言之，其初須假白蓮教彌勒降生與明王出世之說，以建立明帝國，迨根基既奠，他又必須打擊當時秘密結社、其勢足以顛覆政府之明教、白蓮社。

這一源自佛教淨土宗再後又與明教即摩尼教相合而成之羣衆宗教，與明廷的關係，亦表現出前後矛盾。「在元末反蒙古運動中，白蓮教徒作了先驅，華夏重光與明帝國的創建，直接間接均有貢獻。但此後反與明室立於敵對地位，予以莫大困擾。明的大患爲北虜（韃靼），而白蓮徒實導之爲患，最後且與

李自成輩合流。及滿清入關，漢族政權再失，他們始又恢復其固有精神，繼續其反抗異族的鬪爭。」（見李守孔著：「明代白蓮教考」）

總結這些矛盾現象的結果，正如陶希聖氏所說：「明雖以白蓮教會起，但不以白蓮教會成」（見氏著：「明代彌勒白蓮教及其他妖賊」）。

明於佛道而外，以耶教爲最可稱尚。

由於明末傳入天主教的教士，無不注重學術，因之同時輸入許多科學。當然，他們主要目標是傳教，科學只是工具；爲達到此二大任務，非有大量書籍不爲功。因此乃有萬曆四十六年（一六一八）由金尼閣（Nicolas Trigault）帶入大批名貴精印圖書。方杰人教授爲研究斯學名家。三十餘年前即注意此一問題。以中文文獻中大多稱之爲「七千卷」或「七千部」。故方著即以「明季西書七千部流入中國考」爲題。三十餘年來，資料一再發現，方教授最近重加增訂，是爲第四次修正發表。於考求明代天主教義及西學之輸入，此實爲最威權之作。

明季在華天主教教士以耶穌會士爲多，其傳教策略爲「迎儒排佛」。徐光啓亦稱天主教可以「補儒易佛」。但亦因此招致佛教的不滿與反擊。在明清之際東西思想交流史上曾引起衝突。陳受頤教授所著「明末清初耶穌會士的儒教觀及其反應。」對此有極精謹的評述。陳氏先對耶穌會士的儒教觀作一介紹，指：「西士最聰明的方法，在于接受儒教的古義，而舍棄了所謂後儒的說經的理論和思想的系統。」然後陳氏分析中國士夫的反應。在同意的方面他列舉了馮應京、徐光啓、李之藻、楊廷筠、韓霖、王徵、朱宗元和若干准天主教人士，如：周炳謨、王家植、鄒元標、謝肇淛、陳亮采、陳儀、許胥臣等。（

按馮應京是否教友，尙待考定）；在反對的方面，作者列舉株宏、晏文輝、王啓元、蔣德璟、黃貞、鄭維璉、黎遂球、黃宗羲、楊光先、張潮等。

與陳著文字相關的，爲朱謙之「耶穌會士對於宋儒理學之反響」。此題內容，在陳受頤先生文中業已述及。本文第一章爲「禮儀問題與耶穌會士之態度」，實爲一獨立問題，與耶穌會士之反對宋儒理學，並無直接關係。反對理學乃利瑪竇以來耶穌會士一貫之態度；但禮儀問題則起於利瑪竇去世以後；且禮儀問題中，耶穌會士對敬祖、祀孔與祭天，多數持贊成態度。反對者大部分爲多明我會士與方濟各會士。可見此第一章實與本題之關係不深。至第二章之「耶穌會士之宗教觀」，雖分A B二節，但均屬贊成派，不若陳受頤先生文中分析詳明。第三章爲「反理學之代表人物及其著作」，至此，作者始入本題，共舉九人；第四章爲「反理學在中國所生之影響」，分「正面的影響」與「反面的影響」，前者僅舉五人，後者舉十二人。但耶穌會士所反對者爲宋以後之理學，非直接傳自孔孟之儒學。朱氏所舉，正反兩面，大多與儒學有關。

牟潤孫教授所著「崇禎帝之撤像及信仰」。此文已收入氏所著「注史齋叢稿」。蓋因當時西洋教士均認爲明若不亡，毅宗必信天主教，而烈皇小識亦言毅宗初年奉天主教。徐光啓毀佛像之說。作者乃以羣書考定崇禎十三年前，毅宗或有奉教可能，十三年後，則已遠離天主教，考證至爲精審。

上舉數事，略可窺見西方傳教士進入中國以後，與中國傳統思想，相激相盪，切磋琢磨的大勢。無論其結果如何，終於導致大明帝國，被迫放棄禁海政策，步入世界之林。



明代彌勒白蓮教及其他「妖賊」

陶希聖

一 元末的白蓮教亂

陶宗儀輟耕錄說元末從京師到江南，流行一曲醉太平小令：

至大元，姦佞專權；開河變鈔禍根源。惹紅巾萬千。官法濫，刑法重，黎民怨。人吃人，鈔買鈔，何曾見？賊做官，官做賊，混愚賢，哀哉可憐！

這首小詞，把元末衰亂的情形，寫得很是透澈。在這樣的『人吃人』的財政的經濟的重重剝削之下，貧苦的民衆到處蜂起。他們在喇嘛教儒教的統治者壓迫的底下，也取宗教的形式，反抗起來。舊元史卷四十二：

初樂城人韓山童祖父，以白蓮會燒香惑衆，謫徙廣平永平縣。至山童，言天下大亂，彌勒佛下生。河南及江淮愚民皆翕然信之。（劉）福通與杜遵道、羅文素、盛文郁、王顯忠、韓咬兒、復鼓妖言，謂山童實宋徽宗八世孫，當為中國主。福通等殺白馬黑牛，誓告天地，欲同起兵為亂。事覺，縣官捕之急，福通遂反。山童就擒，其妻楊氏，其子林兒遂逃之武安。（永平應作永年，今屬河北省）明史卷一二〇說得比較的簡單：

韓林兒，樂城人。或言李氏子也。其先世以白蓮會燒香惑衆，謫徙永年。元末，林兒父山童鼓妖

言，謂天下當大亂，彌勒佛下生。河南江淮間愚民多信之。

元史一三八：

己而汝頰之間，妖寇聚衆反，以紅巾為號。襄樊唐鄧皆起而應之。

同書卷四二載：

蕭縣李二及老彭趙君用攻陷徐州。李二號『芝蔴李』，與其黨亦以燒香聚衆而反。

又：

新州羅田縣人徐貞一，名壽輝，與黃州麻城人鄒普勝等，以妖術陰謀聚衆，遂舉兵為亂，以紅巾為號。

明史卷一二二二說：

(劉) 福通據朱臯，破羅山上蔡真陽確山，犯葉舞陽，陷汝寧光息，衆至十餘萬。元兵不能禦。時徐壽輝等起斬黃，布王三孟海馬等起湘漢，芝蔴李起豐沛，而郭子興亦據濠應之。時皆謂之「紅軍」，亦稱「香軍」。

這個民族主義的大暴動，起於至正十一年，即西曆一三五一年。次年：

至正十二年，妖寇自淮右蔓延及江東。(元史一八三)

再三年，即一三五五年，郭子興部下的一個小兵朱元璋自成一大隊伍，起於和州。再十三年即一三六八年，朱元璋稱帝，是為明太祖。

二 永樂中唐賽兒之亂

明雖以白蓮教會起，但不以白蓮教會成。明太祖雖努力謀農民的幸福，誅殺貪污，仇視士人，但明室的政權仍轉化爲括剝貧苦民衆的政權。永樂皇帝靖難之師，便是轉化的成就。永樂十八年，山東民衆又在佛教教會之下造起反來。明史一七五衛青傳：

永樂十八年（西曆一四二〇）二月，蒲臺妖婦林三妻唐賽兒作亂。自言得石函中寶書神劍，役鬼神，剪紙作人馬相戰鬪。徒衆數千，據益都卸石柵寨。指揮高鳳敗歿，勢遂盛。其黨董彥升等攻下莒卽墨，圍安邱。總兵官安達侯柳升帥都指揮劉忠圍賽兒寨。賽兒夜刦官軍，軍亂，忠戰死，賽兒遁去。比明，升始覺，追不及，獲賊黨劉俊等及男女百餘人。而賊攻安邱益急，知縣張旗，丞馬搗死戰，賊不能下，合莒卽墨衆數萬人以攻。（又見明史一五四柳升傳）

衛青以駐防海岸的軍隊來討。鰲山衛指揮王眞也統兵來。（明史一七五）山東布政使儲珽，按察使劉本等，坐縱盜，誅死。（明史七）柳升忌衛青的功，見衛青時，把他摔出去，政府拿柳下獄，不久放出。（明史一五四）

唐賽兒徒衆雖敗，她本人却沒有被捕。段民繼任山東左參政時，當局正在搜捕。明史一五八段民傳：

當是時，索賽兒急，盡逮山東北京尼及天下出家婦女，先後幾萬人。民力為矜宥，人情始安。其黨徒俘虜到京的有三千多人。明史一四九夏原吉傳：

山東唐賽兒反，事平，俘脅從者三千餘人至。原吉請於帝，悉原之。

三 永樂正德間教徒之亂

永樂到嘉靖之間，有多次的宗教教徒暴動。有的是不是彌勒白蓮教會，不能明瞭。有的顯是白蓮彌勒教會。先把不明的列舉於下：

永樂中，長沙妖人李法良反。仁宗方監國，命豐城侯李彬討之。漢王忌太子有功，詭言彬不可用。（黃）淮曰：「彬老將，必能滅賊。願急遣。」彬卒禽法良。（明史一四七黃淮傳）

宣德末（約西曆一四三四或一四三五）奉命治彰德妖賊張普祥獄。還奏稱旨，賜今名。（明史一六八王文傳）

景泰六年（西一四五五）霍山民趙玉山自稱宋裔，以妖術惑衆為亂。（王）竑捕獲之。先後勦治貪濁吏及草糧長之蠹民者，民大稱便。（明史一七七王竑傳）

（成化間）廣信妖賊妄稱天神惑衆，捕戮其魁，立解散。（明史一五七林鶚傳，時為江西按察使。江西信州妖賊，恐是道教徒。）

成化十一年，妖僧據終南山為逆，廷議用兵。尚書馬文升曰。「張都御史能辦此。」數果以計縛僧歸。（明史一八六張敷傳）

世宗立（一五二一年）復故官，遷河南參議。妖人馬隆等為亂，鼎督兵誅之。（明史一八八張文明傳）這時期，教團組織很是發達。弘治十二年（一四九九）二月『申嚴左道惑衆之禁』，（明史十五）便在這時

(約弘治十三年或以後一點)白蓮教會屢次引起官府的恐怖。

宣府妖人李道明聚衆燒香。巡撫劉聰信千戶黃珍言，株連數十家，謂道明將引北寇攻宣府。及逮訊，無驗，珪乃止坐道明一人，餘悉得釋。而抵珍罪，聰亦下獄貶官。(明史一八三閻珪傳)

約當弘治十八年頃(一五〇五)，

河南白蓮教趙景隆自稱「宋王」，掠歸德。蘭遣指揮石堅，知州張思齊等擊斬之，九月，賊平。

(明史一八五蘭傳，時巡撫盧鳳藻和。)

約後十年(一五一五)即正德十年頃，彌勒教會活動於苗蠻之中。

烏蒙芒部二府壤接筠連珙縣，圍亘千里，山箐深阻。諸蠻蠻人子羿子仲家子貓子狹格等雜居其中。有僰人子普法惡者，通漢語，曉符篆。妄言彌勒出世，自稱蠻王。煽諸夷作亂。流民謝文禮謝文義應之。都指揮杜琮戰敗，文義奪其胄。十二年(一五一七)(馬)昊督指揮曹呈進討，法惡敗走，保青山岩。昊分據水口，絕其汲道，閩南方圍待之。賊乏水，渴，突圍。官軍遮擊，法惡中流矢死，諸蠻大奔。(明史一八七馬昊傳)

四 李福達案

明代朝廷官僚們慣作黨爭。他們或者依各人的籍貫分黨，如南人北人的分爭；南人之中又分爲黨，如楚黨浙黨。他們又或依政策的不同來分爭，如日本封貢案之爭。他們又或依學派不同而分爭，如王學及反王學之爭。總之社會的立場之外，他們還有官位的爭奪。他們與宦官之間又有不斷的衝突。宦官往

往藉一個案子懲治他們以立威權。諫官爲了名譽，或是爲了黨派，又大張旗鼓的向文官們施用彈劾（他們對武官是不大敢的）。一五二六年的山西彌勒教會一案，便是引起黨爭的多數案件中的一件。原來嘉靖皇帝的初年，大鬧一回興獻議。張璁桂萼便是由於在興獻議裏站在皇帝的主張方面，取得執政的地位的。朝臣尤其是道學家們，如狂一般的向他們攻擊。皇帝對付這些反對派的手段，便是廷杖、貶官。正在反對派受了折磨的時候，山西李福達彌勒教案發生。明史二〇六馬錄傳：

嘉靖五年，（馬錄）出按山西，而妖賊李福達獄起。福達者，崞人。初坐妖賊王良李鍼黨，戍山丹衛。逃還，更名「午」，爲清軍御史所勾，再戍山丹衛。復逃居洛川，以彌勒教誘愚民邵進祿等爲亂。事覺，進祿伏誅。福達先還家得免，更姓名曰「張寅」，往來徐溝間。輸粟得太原衛指揮。使子大仁大義大禮皆冒京師匠籍，以黃白術于武定侯郭勛。勛大信幸。其仇訴良訟於錄，按問得實，檄洛川父老雜辨之，益信。勛爲遺書錄祈免。錄不從，偕巡撫江潮具獄以聞，且勸勛庇奸亂法。章下都察院。都御史聶賢等覆如錄奏，力言勛黨逆罪。詔福達父子論死，妻女爲奴，沒其產；責勛對狀。勛懼，乞恩，因爲福達代辦，帝置不問。

這段事情本包有兩個不同的意義：一是彌勒教會的摧毀；二是彌勒教徒李福達的庇護人的處分。後者已經皇帝裁決，本可告一段落的了。不料諫官們因而大做其題。同上書說：

會給事中王科、鄭一鵬、程輅、常泰、劉琦、鄭自璧、趙廷瑞、沈漢、秦祐、張達、陳鼎謨，御史程啓元、盧瓊、邵幽、高世魁、任淳，南京御史姚鳴鳳、潘壯、戚雄、王獻，評事杜鸞，刑部郎中劉仕，主事唐樞，交章劾勛，謂罪當連坐。勛亦累自訴，且以「議禮觸衆怒」爲言（議禮指

(興獻議)。帝心動。復乞張璁桂萼為援。璁等素惡廷耳攻己，亦欲借是舒宿憤，乃謂諸臣內外交結，偕瑞害勛，將漸及諸議禮者。帝深入其言，而外廷不知，攻勛益急。帝益疑，命取福達等至京，下三法司訊，既而又命會文武大臣更訊之，皆無異詞。帝怒，將親訊，以楊一清之言而止，仍下廷鞫。尚書顏頤等不敢自堅，改擬妖言律斬。帝猶怒，命法司俱戴罪辦事，遣官往械錄、湖及前問官布政使李璋、按察使李玗、僉事章綸、都指揮馬羣等。

李福達的傳教活動經過，到底是怎樣，——到底是不是反政府的呢？依唐樞的疏所說，可見一斑。他說：

福建之出也，始而王良李鐵從之，其蕙何為？繼而惠慶邵進祿等師之，其傳何事？李鐵漢十月下旬之納，其行何求？『我有天分』數語，其情何謀？『太上元天垂文秘書』其解何指？刲庫攻城，張旗拜爵，雖成於進祿等，其原何自？鐵伏誅於前，進祿敗露於後，反狀甚明。故陝西之人曰可殺，山西之人曰可殺，京畿中無一人不曰可殺。惟左右之人曰不可，臣不得而知也。……李玗……見李福達無龍虎形硃砂字，……遂苟且定案，輕縱元凶。殊不知……福達既有妖術，則龍虎形硃砂字，安知非前此假之以惑衆，後此去之以避罪？（原文很長，今節錄）

由這裏可見李福達的傳教情形。他自稱『我有天分』。他挾有太上元天垂文秘書。他的徒從定有刲庫攻城，張旗拜爵的計劃。他的徒從並約有十月下旬的日期。案裏證人薛良，還供出他們有龍虎形硃砂字。（明史二〇六唐樞傳）嘉靖皇帝爲了庇護興獻議裏主張相同的郭勛，不恤翻案，把一大批的臣僚都給處罰下來。明史二〇六：

謫戍極邊，遇赦不宥者，五人：璋、玗、綸、豸、前山西副使遷大理少卿文華。謫戍邊衛者七人：琦、達、泰、瓊、啓元、仕、及知州胡偉。為民者十一人：賢、科、一鵬、祐、漢、輅、世魁、淳、鳴鳳、相、驚。革職閒住者十七人：頤、壽、玉、啓、潮、文莊、沐、必、淵、元錫、才、楷、仲賢、潤英、壯、雄、前大理丞遷僉都御史毛伯溫。其他下巡按逮問革職者，副使周宣等復五人。艮抵死。衆證皆成，寅還職。錄以故入人死，未決，當徒，帝以為輕，欲坐以奸黨律。萼等謂張寅未死而錄代之死，恐天下不服，宜永戍烟瘴地，令緣及子孫。乃戍廣西南丹衛，遇赦不宥。……已萼等平反有功勞，諭之文華殿，賜二品服俸，金帶銀幣。給三代誥命。遂編「欽明大獄錄」頒示天下，時嘉靖六年（一五二七）九月壬午也。

一五六六年，四川白蓮教會破案，發現其中教徒是李福達的徒黨，領袖的師父便是福達的孫兒。明史二〇六：

至（嘉靖）四十五年正月，四川大盜蔡伯貢就禽，自言學妖術於山西李同。所司檄山西，捕李同下獄。同供為李午之孫，大禮之子，世習白蓮教，假稱唐裔，惑衆倡亂。與大獄錄姓名無異，同竟伏誅。

因之，馬錄等的事情便弄明白了。這年，嘉靖皇帝死了，隆慶皇帝繼位，纔把案再翻過來，但是，『人與骨俱已朽矣』了。不過，李午即李福達倡的是彌勒教，李同習的是白蓮教，事情是可疑的。也許仍與元末的白蓮教一樣，以白蓮教而宣傳彌勒佛下生。

五 嘉靖萬曆間教徒之亂

李福達黨初次暴動之後，直到萬曆末年共七十年間，教會的暴動爲明史所記的，抄出如左：

(1) 者繼榮之亂（一五三四年）

羅雄者，曲靖屬州也。者氏世爲知州。嘉靖時，者濬嗣職，殺營長而奪其妻，生子繼榮。繼榮遂弑濬。妖僧王道、張道以繼榮有異相，奉爲主。用符術鍊丁甲，煽聚徒從。獨外弟隆有義不從。十三年（一五三四）冬，繼榮分黨四剽，廣西師宗陸涼諸州府咸被患。巡捕劉世曾檄調漢土軍屬監司程正誼鄭壁等分禦之。會（劉）繼解官至霑益，世曾喜，令與裨將劉紹桂萬登分道討。繼直搗繼榮寨，拔之，獲其妻妾數人，繼榮逃去。繼連克三寨，斬王道張道。追亡至阿拜江，隆有義部卒斬繼榮首以獻。賊盡平。時首功止五十餘級，而撫降者萬餘人。（明史二四七劉繼傳）

(2) 羅廷璽等之亂（一五四五年）

會應州人羅廷璽等以白蓮教惑衆，見（代王）充灼爲妖言。因畫策約奉小王子入塞，藉其兵攻雁門，取平陽，立充灼爲主；事定，卽計殺小王子。充灼然之，先遣人陰持火箭焚大同草場五六十所，而令通蒙古語者衛奉闢出邊。爲總兵周尚文邏卒所獲，並得其所獻小王子表，鞠實以聞。逮充灼等至京，賜死，焚其屍，王府長史等官皆逮治。（明史一一七代王珪傳）

(3) 閻浩等之亂（一五五七）

蔚州妖人閻浩等素以白蓮教惑衆，出入漢北，泄邊情爲患。官軍捕獲之，所連及甚衆。時（嘉